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太白县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的农作物肥料与农药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农作物肥料与农药项目合同包2，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陕西普诺丰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2人，营业收入为3025.63万元，资产总额为320.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